

## 平顶山市湛河区司法局法治宣传生动活泼

## 让群众在欢声笑语中受到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李向平)在烈日炎炎的6月天,平顶山市湛河区司法局在辖区河滨广场组织相关人员30余名,发放各种宣传资料1500余份,法律图书800余本,接待群众咨询400余人次,解答法律咨询200余条。这是该局普法宣传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该局立足本职,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寓庄重严肃于诙谐幽默,让群众在欢声笑语中受到法制教育。

借力阵地,在娱乐中普法。利用覆盖各村、社区的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长廊、各村(社区)图书室法治角、法治文化宣传栏、农家书屋以及区电台开设的普法栏目等方面,开展文化普法;依托接地气的秧歌队、戏曲协会等组织编排了趣味化、生活化的文化娱乐节目,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消夏晚会、节目巡演等形式开展文艺普法。

借力达人,在志愿服务中普法。以村(社区)为单位,由派驻律师或基层法律服务

工作者围绕重要时期、节点,确定活动主题,通过法治讲座、案例释法、展板巡展、发放资料等形式,提升群众自觉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组织法治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律师、公证等司法行政业务部门,不定期开展集中送法进基层等一系列便民利民活动。

借力视频,在微信中普法。充分借力微信这一社会化媒体,将法制栏目、先进典型故事、普法视频等及时在机关微信公众号和工作人员微信朋友圈进行推送,形成了“人人都是普法者、每个手机都是宣传站”的普法氛围。该局和区检察院工作人员联合打造的普法微电影《白雪公主与黑丫丫》经过微信群推送后,一周内播放和转发就超一万余次。接地气的普法方式实现了普法推广的低成本和高成效,在声光视频中促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借力形势,在活动中普法。通过搭平台、借载体开展普法活动,先后开展了“法治

湛河”、打击非法集资广场宣传、“服务三项重点工作”专题宣传、“法律进农村(社区)活动”做到月月有活动、项项有主题。抓住潘桃节、龙虾节、文化庙会等契机,在潘庄、齐务村等村开展普法活动,为乡村旅游经济提供法律指导,引导果农、果商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生产及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合同纠纷、民间纠纷。目前,该局组织普法讲师团成员围绕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完成百场法制宣讲活动。

借力书画,在观赏中学法。先后编写了法律进校园知识读本、法律援助彩页、社区矫正彩页、普法宣传彩页等10多种,成为全区宣传普法好教材、好帮手。同时,该局利用“美丽乡村建设”这一契机,在乡村民房墙面、道路两侧喷涂普法漫画,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讲法律知识。

据统计,今年以来,该区已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40多场,受益群众达两万万余人。

平顶山市司法局  
精准扶贫求实效

本报讯(通讯员 杨冠领)7月13日,平顶山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徐渊带领该局党委班子成员及局机关干部一行,来到扶贫联系点鲁山县仓头乡赵窑村,开展精准扶贫帮扶。

该局党委一班人在赵窑村听取了驻村第一书记关于前段扶贫情况汇报,并与赵窑村委详细商讨推进扶贫村文化广场建设、为贫困户办理残疾证、为贫困村销售农副产品等具体扶贫帮扶举措。

之后,帮扶工作队队员们入村对53户贫困户进行入户走访,详细了解二季度生产经营收入、各项补贴到位等情况,并对此进行分类登记。目前,农户种植的食用菌已陆续进入了成熟采摘销售期,农户养殖的禽畜也即将长大出栏,到时贫困户的收入将更多,脱贫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入户走访时,帮扶队员得知一贫困户西瓜成熟亟待销售,立即动员帮扶队员购买了全部西瓜,受到群众们的称赞,增进了与群众之间的感情。

以人为本安置  
以理服人帮教

本报讯(通讯员 杨新朝)“杨所长,要不是你们帮助我刚从监狱回来的弟弟,我家的生活也不知道过成啥样了,感谢政府、感谢司法所对我们的关心和帮助,使我弟弟能够进入敬老院生活。”7月10日上午,当宝丰县司法局赵庄司法所工作人员再次来到周营村安置帮教对象朱某家回访时,朱某的哥哥高兴地说。

原来,朱某曾因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9年,因在狱中积极改造,表现良好,被提前释放。当赵庄司法所工作人员到朱某家回访时,看到朱某家的土墙房屋破旧,墙体破裂,年久失修,随时有垮塌的危险;屋内生活用品陈旧,没有一件像样的家具和电器;朱某幼年时患小儿麻痹落下后遗症导致左腿残疾,朱某的哥哥老实本分,至今未婚,靠在家务农维持生活,朱某因罪入狱后使其原本就不富裕的家庭更是雪上加霜,难以维持。兄弟两人希望司法所能给予帮助,协调有关部门让朱某人住敬老院,以解决其家庭实际困难。掌握了朱某家的情况后,赵庄司法所第一时间与民政部门取得联系,多方协调朱某人住敬老院一事。在司法所的协调下,周营村村委会根据朱某家庭实际,通过“四议两公开”工作程序帮助其向民政部门提出申请,宝丰县公安局经过审查,特事特办,批准朱某人住赵庄镇敬老院,赵庄镇敬老院为朱某办理了入住手续。

与此同时,赵庄司法所根据安置帮教政策,向朱某耐心细致地讲解安置帮教的意义和作用,希望他早日克服心理障碍,走出阴影,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尽快融入家庭,融入社会。并叮嘱朱某的哥哥,在思想上和生活上多开导、多关心朱某,积极配合司法所做好朱某的安置帮教工作。

“天眼工程”  
助推“幸福石龙”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张鸿雨 刘志超)“我们村流动人口多,过去经常会出现一些治安案件,可现在好了,家门口就有摄像头,还是360度的,这下我们可安心了。”7月10日,平顶山市石龙区高庄街道高庄村村民刘艳华说。6月中旬,石龙区在高庄村内大路及穿村而过的韩梁路沿线安装了监控摄像头,目前均已投入使用。

据了解,为全面提升社会治安综合管控能力,大力震慑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助推“幸福石龙”建设,6月初,该区区委政法委和区公安分局联合在全区启动了“天眼工程”一期建设,在辖区主要道路路口及沿线,所有银行、学校、广场、车站、游乐场与偏远乡村安装高清摄像头(不低于200万像素),以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据悉,该工程总投资290万元,安装高清摄像头132个(高清视频监控枪机60个、球机72个),目前主体工程已经完工。7月中旬完工后,全辖区主要道路、村庄百分之百处在监控范围内。



日前,叶县检察院检察长赵弘军在邓李乡党委书记程慧香,乡长岐光甫等陪同下,来到叶县邓李乡庙李村实地调研散乱污治理情况及精准扶贫项目开展落实情况。赵弘军实地察看了邓李乡庙李村文化广场、村委室、村卫生室等场所,详细询问了该村贫困人口、医疗卫生、基础建设等情况。在听到该村贫困户李国山在乡政府的帮扶下,购

买一辆机动三轮车贩运水果脱贫的事情后,赵弘军说,脱贫的志气扶起来,致富的办法和干劲自然就有了,脱贫致富才有希望,扶贫的目的才可能真正实现。从长远看,这远比给钱给物收效大,我们扶贫要由“输血式”向“造血式”转变,古语“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就是这个道理。

通讯员 郜国阳 摄影报道

## 平顶山市湛河区检察院

## “四个到位”迅速进入“司改版”办案新模式

本报讯(通讯员 黄庆华 马俊磊)近日,平顶山市湛河区检察院强化保障、夯实基础、多部门协调,积极推动司改版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升级工作顺利完成,目前该院所有案件均按照司法责任制改革要求在系统内流转办理,标志着该院以信息化应用助推司法责任制改革工作掀开了全新的篇章。

安排部署到位。该院党组对统一业务应用系统适应司法责任制改革升级工作十分重视,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武文斌指出,调整后新系统是自2013年开始应用以来最大的一次结构性和功能性修改,为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提供了有力支持,全院要高度重视,把改革要求落到实处,以软件的约束,使新的办案模式强制入轨、强力推进。党组要求,全院要在院司法责任制改革领导小组的带领下,由案管部门统筹,技术部门保障,业务部门配合,加强内部协调,全力保障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司改版的升级运行。

信息采集到位。按照系统升级的要求,该院由案管中心牵头、政治处审核把关,认真

采集相关人员信息,确保正确配置人员岗位和权限。该院根据全院及各业务部门员额检察官等人员工作情况,重点做好部门内角色与办案角色的区分、检察官办案组与独任检察官办案组织的区分。相关人员认真填写信息采集表格。对院领导、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等各类人员情况有了详细的记录,为统一业务应用系统适应司法责任制改革的升级做了充足的准备。

学习培训到位。该院案管中心干警在参加河南省检察院适应司法责任制改革升级完善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培训班后,于6月30日组织召开了全院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司改版集中培训会,侦监、公诉、民行、执检、控申等主要业务部门全体人员参加了培训。培训会上,案管干警通过PPT详细介绍了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功能及调整内容。重点从办案组织、审批流程、分案模式、后台配置方面,为大家展示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司改版对软件提出的新要求及相关后台、前台功能。针对系统升级后的随机分案、个案权限、联席会议、

变更办案单元申请、不在位申请、轮案规则等新功能着重一一讲解。培训中,针对使用中出现的的问题,进行了现场释疑解惑,使大家对升级后的系统有更直观和更深刻的认识,达到了预期培训效果。

问题解决到位。在新系统试运行过程中,该院案管中心和技术部门协助其他部门下载培训课程和系统培训版,模拟流程,确保在正式系统中顺利办案。业务部门在办案过程中遇到系统使用方面的问题,及时与案管、技术部门沟通反馈。案管、技术部门坚持边运行边完善的方法,对各部门在操作系统时发现的问题进行详细整理、汇总,能及时解决的第一时间解决,不能解决的及时收集上报,确保升级后系统顺利运行。同时将发现的问题和解决办法归类汇总,供各部门参考交流,避免问题重复。通过部门间的协调沟通,加速解决各类系统操作问题,加快推进该院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司改版的升级完成,使司法责任制改革在该院迅速落地生根。